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分局 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核查公告

根据《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我局现通过邮寄专用信函的方式对宝鸡市淡家村综合市场有限责任公司等 349 家企业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进行核查。信函一经签收，视为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取得联系，企业应及时补报年度报告，如企业已不再从事经营活动的，应办理注销登记；无人签收的，视为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

联系人：崔钢、蔺颖卓 联系电话：0917-3256015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区科技路东支 8 号市场监管高新分局

附件：核查企业名单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分局

2025 年 12 月 5 日

